

正 本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 函

會址：320 桃園市中壢區中正路1282號

聯絡人：總幹事 姚信宗

電話：03-2804160 傳真：03-2804161

網址：tyct.tw

信箱：a0937846102@yahoo.com.tw

受文者：本會各會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1 年 01 月 18 日

發文字號：(111)桃汽櫃貨德字第 004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如附件

主旨：函轉交通局 110 年 12 月 28 日辦理「研商本市龜山區員林坑
路禁行大貨車事宜」會勘紀錄，敬請 查照。

說明：依據桃園市政府交通局 111.01.11 桃交運字 11100 號函辦理。

正本：本會各會員

理事長 范文德

正 本

發文方式：紙本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111年元月7日

章總號 005

桃園市政府交通局 函

320

桃園市中壢區中正路1282號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8樓

承辦人：林淑梅

電話：03-3322101#6863

電子信箱：10034694@mail.tycg.gov.tw

受文者：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月3日

發文字號：桃交運字第110006957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本局110年12月28日辦理「研商本市龜山區員林坑路禁行大貨車事宜」會勘紀錄1份，請查照。

說明：依據本局110年12月15日桃交運字第1100065984號及110年12月23日桃交運字第1100068084號函續辦。

正本：陳議員雅倫、桃園市政府警察局龜山分局、桃園市龜山區公所、桃園市龜山區大坑里辦公處(請龜山區公所轉交)、桃園市龜山區大崗里辦公處(請龜山區公所轉交)、桃園市砂石商業同業公會、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桃園市建築材料商業同業公會、桃園市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

局長劉慶豐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組)長、主任決行

理事長 范文德

總幹事 姚信宗

幹事 簡家茵

會勘紀錄

一、會勘名稱：研商本市龜山區員林坑路禁行大貨車事宜

二、會勘時間：110 年 12 月 28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三、會勘地點：龜山區員林坑路與大湖路口

四、出席單位：如簽到表

五、會勘結論：

1. 查員林坑路路幅寬度較窄，因有大型車輛通行，致該路段會車不易，故民眾建議管制上班尖峰時段大貨車通行，惟員林坑路設有工廠，大貨車有進出之必要需求，亦無其他替代道路，故經與會人員決議後，暫不對大貨車時段通行予以管制，請大坑里及大崗里里辦公處協助通知當地工廠，請加強對所屬大貨車駕駛員及其廠商宣導行經道路時減速慢行，勿和汽、機車相爭車道，以維行車安全。
2. 另陳雅倫議員服務處主任建議給予 4 個月宣導期，倘若無改善則於以上班尖峰時段限制大貨車通行，亦請大坑里及大崗里里辦公處協助通知沿線各工廠，若經宣導後，員林坑路仍有此類行車情形者，則請里辦公處通報本局，將再行邀集相關單位研商大貨車通行管制事宜，若經確認須管制車輛通行者，有行駛員林坑路之運輸需求者，須檢附相關資料向本局申請大貨車通行證。

六、散會(下午 2 時 40 分)

簽到表

會勘名稱：研商本市龜山區員林坑路禁行大貨車事宜

會勘時間：110年12月28日(星期二)下午2時

一、會勘地點：龜山區員林坑路與大湖路口

二、主持人：許股長瑞蘭

記錄：林淑梅

三、與會人員：

單位	職稱	姓名
陳議員雅倫服務處	主任	吳美麗
桃園市政府養護工程處	交通局	請假
桃園市政府警察局龜山分局	警員	蔡宗和
桃園市龜山區公所		
桃園市龜山區大坑里辦公處	里長	游輝鐘
桃園市龜山區大崗里辦公處	里長	陳清華
桃園市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	總幹事	陳建仁

桃園市砂石商業同業 公會		
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 商業同業公會		
桃園市建築材料商業 同業公會		
劉雅玲	吳文樹	游阿石
曾隆國	蔡忠俊	游萬得
周先生	林宇騰	